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 
聯絡人：陳珊瑜  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878  
電子信箱：wai8326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23800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國COVID-19口服抗病毒藥物合約機構耗用藥物比例統計表\_更正.pdf

主旨：勘誤本中心112年1月31日肺中指字第1123800027號函請貴局轉知並督導轄區醫療機構依循COVID-19口服抗病毒藥物開立原則辦理(諒達)，更正說明三之Paxlovid用藥比例低於50%之醫院有120家，診所與衛生所共23家，各縣市統計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防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

